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度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 主題標誌（logo）甄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本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防災教育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為落實本市防災教育，藉由辦理全市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主題標誌（logo）甄選，激發學生創作能力，透過主題視覺意象，期達將災害防救理念與防災教育宣導合一，並符合本市在地化防災之目的，俾深植全民防災之觀念，建立由下而上的自主防減災機制。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防災教育輔導團。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肆、競賽說明：

一、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國小中、高年級及國、高中職學生。

二、參賽組別：

- （一）國小中年級組
- （二）國小高年級組
- （三）國中組
- （四）高中職組

三、競賽主題：

以「防減災就是你我生活的事」為設計主軸，以建立防減災觀念的應有作為，主題標誌（logo）的創意標題及圖案可以自行訂定，但需扣緊主軸：

（一）天然災害（例如：風水災、海嘯、地震、土石流...等）。

（二）人為災害（例如：火災、用電安全、交通安全、外人入侵、輻射...等）。

四、參賽作品說明：

(一)作品規格：

1. 尺寸：A4直式

2. 主題標誌 (logo) 圖幅：長寬勿小於 10\*10cm。

(二)參賽作品用電腦繪圖或手繪均可，請依以下規定繳交：

1. 參賽作品若為電腦繪圖，以 illustrator、CorelDraw 等向量圖之繪圖軟體繪製為佳，1024px × 768px 之視覺設計，JPG 格式檔，解析度需至少為300dpi，彩色輸出，色彩模式 CMYK、RGB 為佳。紙本作品以 A4 紙列印，裱貼於 A4黑色卡紙裱版。

2. 參賽作品若為手繪，作品亦須裱貼於 A4黑色卡紙裱板。

(三)作品內容限定為與本主題相關之主題標誌 (logo) 圖及文一式，不限設計形態，可以文字標誌、具體圖案、抽象圖案或組合標誌等進行設計。

(四)作品不得標示可辨識個人、學校、團體之圖騰記號，例如：浮水印、名稱、圖章、代號等有違影響評選公正性疑慮之記號，違者取消資格。繳交作品規格不符、資料不全或違反甄選規定，視同不合格件，不納入評選。

(五)得獎作品接獲通知時，電腦繪圖者需另繳交電子檔，請參賽者先自行留存作品檔案。

五、各組由學校統一報名，報名作品最多不超過5件，每位學生限報名1件作品，每件作品指導老師限1名（限就讀學校老師，含代理教師），若無校內指導老師則免填。

伍、參加辦法：

一、繳件期限：110年4月6日（星期二）至110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請於期限內將報名表（附件一）及作品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方式繳交，信封請註明「110年度臺北市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主題標誌 (logo) 甄選」。

(一) 國小中、高年級組—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陳秋蓉主任。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景文街108號

電話：02-29322151轉110。

(二) 國中組—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許尤美主任。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七段250號

電話：02-28108766轉120。

(三) 高中職組—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楊瑞濱主任。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電話：02-28914131轉200。

## 二、注意事項：

- (一) 報名表（附件一）請以電腦打字詳細填寫，並貼在參賽作品 A4黑色卡紙裱板後。主題標誌（logo）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以300字為限，標楷體、字體12級、標準字距。
- (二) 作品送件時請妥善包裝避免受潮、壓扁及損毀，因郵遞過程遭致作品損壞時，請自行負責。
- (三) 參加者應保證參選作品符合規格，並未曾公開發表、出版或於其他競賽類及非競賽類活動中獲獎。
- (四) 涉有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參賽作品，若經發現者，除取消其得獎資格、追回獲獎相關權利外，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參賽者自負，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其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比賽評審團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共同協議之。
- (五) 參賽作品不予歸還。
- (六) 得獎者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皆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有，並由本局建置於防災教育網上，作為充實防災教育教學、資源共享之參考。
- (七) 辦理單位對甄選內容與相關事項保有修改之權利，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
- (八)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規定。

## 陸、競賽評審：

- 一、由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課程發展組邀請專家、學者、教師組成評審團，評審參賽作品。
- 二、評審標準：主題呈現佔50%、創意表現佔50%，不因繪製方式而有差別。
- 三、評審結果確定後於110年6月下旬在「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tdpe.tp.edu.tw>)公告獲獎名單並進行公開頒獎。

## 柒、獎勵辦法：

- 一、各參賽組別評選出特優5名、優選5名、佳作5名，及創意獎10名，頒發獎狀及禮券，另選出入選獎20位，頒發獎狀及禮品，並發文各校逕予獲獎之學生敘獎。若作品主題或表現技巧等未達水準，經評審共同決議後得以從缺採計。

### 二、各參賽組別獎勵如下：

獎項	名額	參與作者	每件獲獎作品獎勵	指導老師敘獎額度
特優	5件	特優獎狀	禮券1000元	記功1次
優選	5件	優選獎狀	禮券800元	嘉獎2次
佳作	5件	佳作獎狀	禮券500元	嘉獎1次
創意獎	10件	創意獎狀	禮券300元	嘉獎1次
入選獎	20件	入選獎狀	禮品1份	

### 三、有關比賽辦法諮詢請逕洽：

- (一) 國小組：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陳秋蓉主任，電話：02-29322151轉110。
- (二) 國中組：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許尤美主任，電話：02-28108766轉120。
- (三) 高中職組：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楊瑞濱主任，電話：02-28914131轉200。

捌、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經費項下支應，覈實核銷。

玖、本實施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 臺北市110年度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主題標誌 (logo) 甄選報名表

學校名稱		
創作學生姓名		班級：          年          班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指導老師姓名		電話：(請註明學校分機) (0)                      (M)
主題標誌 (logo) 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 (300字為限、標楷體、字體12級)		
智慧財產授權同意		
一、 保證參賽作品確係本人之原創作品，如發生仿冒之情事者，願負起全法律責任。		
二、 授權人或法定代理人同意參賽作品如得獎後之著作財產權讓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得安排於所屬刊物、網站、光碟或其他媒體等		

發表，不另致酬。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法定代理人\_\_\_\_\_（簽名）

學生\_\_\_\_\_（簽名）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本報名表請以電腦打字詳細填寫，並貼在參賽作品 A4 黑色卡紙裱板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承辦人聯絡電話：